

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D[2025]217

项目名称：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目

采购单位：中共嵊泗县委宣传部

招标代理单位：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前附表

一、总 则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开标

五、评标

六、定标

七、合同授予

第四章 磋商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用“政采云”注册账号、密码登录系统后获取招标文件）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 15: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2025]217

项目名称：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800000

最高限价（元）：800000

采购需求：

数量：/

预算金额（元）：80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 15: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请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 15: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 日和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1）响应人应在合同签订前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供应商。（2）供应商须在线获取 CA 数字证书（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响应人自行把握时间），并登录“浙江省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进入“下载专区”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3）潜在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未按照规定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中共嵊泗县委宣传部

联系人：邬珍妮

联系电话：0580-5598327

质疑联系人：林莹

联系电话：0580-5598330

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沙河路 348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舟山市嵊泗县海滨东路 210 号

传真：0580-6202023

项目联系人（询问）：姚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80-5592850

质疑联系人：单晓红

质疑联系方式：0580-6202032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嵊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张伟

监督投诉电话：0580-5087363

传真：0580-5084056

地址：嵊泗县菜园镇海滨中路 136 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扩大嵊泗对外知名度和美誉度，围绕嵊泗重点工作，结合时政热点信息，在主流媒体刊发亮点工作和典型做法，加大宣传力度，完成在省级报刊上刊发 3 个整版，在省级主流新闻客户端上刊播政府宣传类稿件 35 篇以上，为嵊泗的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人才引进等重要工作的开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服务内容

1、重点宣传：利用省级媒体专版，及时为嵊泗县委宣传部的突出工作经验进行重点展现，所刊登专版内容要以图文的方式展现嵊泗县社会经济法治民生等各领域的发展成果，标题中要出现“嵊泗”字样，并由中标单位派员采访撰写，完成后排版刊登，刊登日期选择在工作日。一年内刊发 3 个整版。

2、移动平台：在省级媒体、新媒体客户端上，及时推送播报采购单位的各项重点工作。中标单位提供媒体渠道支持，协助策划活动，扩大社会影响，使得采购单位在党媒移动端平台建立宣传优势。

3、融合宣传：中标单位依托团队技术优势，利用新媒体手段，为采购人需要重点突出宣传的内容提供策划建议和技术指导。

4、亮点提炼：中标单位依托自身的产业优势和人才资源，围绕采购单位年度工作重点，提炼工作、品牌、宣传亮点，充分发挥智囊团作用。

5、方案策划服务：中标单位结合当前的重大热点，根据采购单位宣传需要、工作实际，提供有关线下活动策划方案。

三、服务承诺：

1、安排自身资深采写、技术、运营、策划人员进行对接及时掌握采购单位的各方面信息。

2、积极了解采购单位的新需要，整合各种资源，提供服务升级，推动创造工作新局面。

四、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五、付款方式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中标人在 11 月初完成 1 个专版及以上的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的 60%。待中标人完成所有项目后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目
2	采购人名称	中共嵊泗县委宣传部
3	采购内容	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4	最高限价	80 万元
5	响应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6	磋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资金结算	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中标人在11月初完成1个专版及以上的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的60%。待中标人完成所有项目后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
8	响应报价与费用	1、本项目的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以总价包干形式完成所有的服务内容。投标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中标人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一切费用。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12000 元。
9	履约保证金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制作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 响应人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和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 （1）电子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均由响应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11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后缀为.bfbs），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格式，于响应截止时间前发送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345545057@qq.com）。 响应人递交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1）未成功办理响应人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手续的； 2）未按规定要求提供后缀为.bfbs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 3）超过响应截止时间发送的。 仅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12	开标地点	响应人需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投标响应。
13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及开标时间	2025 年 7 月 28 日 15:00
14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	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
2. “响应人（响应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
3. “产品”系指供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响应人须承担的服务等义务。
5. “项目”系指响应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电子文档等。
7. “法定代表人”系指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经营者等。
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1. 本次招标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2. 本次招标以预算金额为最高限价，超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五）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七）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2. 响应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响应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响应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成交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响应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八）答疑与澄清

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技术交流时，应于其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向招标采购单位提问。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

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①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③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采购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质疑书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以及被质疑人名称及联系方式；
- ②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及采购内容；
- ③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④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⑤提出质疑的日期。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4、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5、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予以驳回。财政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财政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6、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九）信用相关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

2、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响应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十）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说明

1、文件依据

1.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2 浙江省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1.3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5 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详见第六章格式）。

1.6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

1.7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8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

2、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具备的条件与价格折扣比例

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3 价格折扣比例

（1）根据财库[2020]46号及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取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参与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响应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3、投标时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折扣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加盖公章）。

4、本项目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十一）节能、环保政策

1、文件依据

1.1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1.2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1.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1.4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1.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7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2、享受节能、环保政策优惠应具备的条件和优惠

2.1 产品在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范围内；

2.2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2.3 优惠

本项目不适用。

3、投标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惠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查询截图。

（十二）信贷政策

1. 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银行名称	产品特点	经办人	联系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采购贷”业务是指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供应商客户，在其取得政府采购合同后，以合同项下的预期销货款抵押为基础，为其提供的融资业务。融资额度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合同金额减去预收货款）及供应商资金需求确定，融资本息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100%。	柳超颖	1585807646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1. 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2. 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3. 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4. 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普陀片区：蔡妮妮 定海片区：杨莹 自贸区片区：郑佳奇	普陀片区：13957201791 定海片区：13655803997 自贸区片区：1385720840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 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 3000 万，最长期限一年。	方经理	0580-2185201 、182058004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中标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 3000 万元。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李玲	0580-2061710 、13957227971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政采订单贷”：单户授信最高为 500 万，单笔申请最高可按中标金额 0.8 折，贷款期限最少三个月、最长一年，可通过政采云平台向本行发起政采订单贷业务申请	郑贤栋	0580— 886608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交通银行行政采贷，最长期限1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	赵争艳	0580-2260728 , 1375800728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中信银行“政采 e 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中标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贷款期限最长 1 年，利率低。	杨莉丹	13905809681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 1 年，额度最高 1000 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中标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 LPR，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胡亢宇	1760586870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	政采贷业务是指农业银行向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发放的，用于满足其采购货物、服务等资金需	邵琼	13587049595

分行	求,并以该政府采购合同项下预期销售收入为主要还款来源的中短期信用业务,适用对象为在政府采购中标的中小微企业。贷款额度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 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舟山市分行	邮储银行“政采贷”产品指我行向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的企业发放的,用于中标企业合法生产经营活动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融资模式根据融资行为所处采购合同的履行阶段确定,包括应收账款融资模式与采购合同融资模式。授信金额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曾超	15924008387

2. 一般步骤

- (1) 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 (2) 供应商中标后,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 (3) 银行、供应商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3. 注意事项

- (1) 成交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 (2) 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 条: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

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

(十三) 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拥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其他有关补充文件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响应人应认真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响应人必须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请潜在响应人自行关注。

2、采购人以书面或线上形式答复响应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以书面或线上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人；除书面答复或线上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不足 5 天的，采购人可视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按规定在相关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请潜在响应人自行关注。

4、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补充文件明确的内容为准。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投标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以下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如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提供相应的格式，响应人可自行制表填写）

1、资格证明部份：

1.1 响应函（响应人必须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响应截止时间进行计算）、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书面承诺）；

1.2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3 响应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具体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1.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1.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和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2、商务技术文件：

响应人自评表

2.1 响应人企业业绩复印件；

2.2 响应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2.3 服务方案；

2.4 对重难点及应对措施；

2.5 合理化建议；

2.6 优惠服务承诺；

2.7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和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文件。

3、响应报价文件：

- 3.1 开标一览表；
- 3.2 最终响应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 3.3 响应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特殊证明材料等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2、响应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响应报价

- 1、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四）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响应人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响应人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 4、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响应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政采云平台拒收。

2、响应人可自行选择是否递交备份响应文件，如递交，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拒收：

- （1）未成功办理响应人采购文件获取手续的；
- （2）未按规定要求提供后缀为.bfbs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
- （3）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发送的；

仅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投标无效，相关风险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响应人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响应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经磋商小组认定属于响应人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必须以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响应人修改、补正响应文件后，不影响磋商小组对其响应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或电子签章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响应文件组成不全的；

(4)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经磋商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5) 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者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或电子签章的；

(6)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等条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7) 在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响应报价的；

(8)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的，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

(9) 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者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 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有标“▲”的条款的资料和材料的；

(11) 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的；

(3) 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3、在响应报价文件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响应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 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响应人无法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5) 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 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 3 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 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七）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重新采购。

（八）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响应人不需要派代表参加现场开标，响应人须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在线参与本项目的开标活动。

1.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响应人；开标时出现的无效响应文件，不予评审，但不退还给响应人。

（二）开标程序

2.1 开标现场会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负责主持，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同时宣读现场纪律。

2.2 主持人介绍招标项目基本情况、评标程序、评标办法以及参加本项目的响应人名称和各响应人响应文件送达的时间；主持人介绍到会供应商等情况，并要求响应人代表书面提出其中是否有应当回避的情况。

3、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3.1 投标截止时间后，响应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3.2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后，由磋商小组对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3 磋商小组对报价情况进行评审；

3.4 磋商小组与有效投标响应人进行磋商；

3.5 磋商后，响应人通过系统进行报价；

3.6 在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4、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含音视频记录），并存档备查。

5、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以下情形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5.1 若所有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采购组织机构将开启响应人递交的以介质存储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标文件自动失效

五、评标

（一）组建磋商小组

本项目磋商小组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共 3 人。

（二）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实质审查与比较

2.1 磋商小组审查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将根据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响应人进行询标，响应人要向磋商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2.3 响应人代表未及时澄清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磋商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响应人的评判。

2.4 各响应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2.5 各响应人报价得分根据评分标准计算。

2.6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对各部分得分汇总，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磋商小组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审报告。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响应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同意并盖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如果响应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或其不确认的，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评标原则和磋商办法

1、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磋商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磋商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响应人接触。

2、磋商办法。本项目磋商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磋商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磋商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磋商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响应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一）确定成交人。本项目由采购人（或采购人事先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人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审查确认因成交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如发生上述两种情况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成交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上报监管部门并取消中标资格。

3、成交人和采购人签订合同，按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

4、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认定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应当要求采购人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合同公告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附件：请各投标人按下列格式填写、签字，并于开标后 1 小时内将《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邮箱（345545057@qq.com）。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舟山正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 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_____（单位）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_____（项目名称）（编号： _____（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 不存在利害关系 ☐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投资关系
- B. 行政隶属关系
- C. 业务指导关系
-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 与 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_____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第四章 磋商办法及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商务技术分 90 分。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凡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关键格式严重不符合有关规定或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磋商小组应评定该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合格响应人的评标得分为价格分和商务技术分的汇总得分，成交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综合得分、响应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名。排名第一的响应人为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响应人为候补成交候选人，其他响应人成交候选资格依此类推。各响应人的得分为所有专家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响应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二、资格审查

1、由磋商小组对响应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按以下内容审核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资格文件要求。

序号	内容	审核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响应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响应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响应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响应函》。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7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8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结 论		

三、评分内容及标准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10 分		价格分	0-1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分
商务技术分 (90 分)	商务部分 (23 分)	企业业绩	0-1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具有宣传策划活动业绩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注：提供业绩合同，否则不得分。
		企业实力	0-3	供应商具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得 3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团队人员	0-6	根据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经验能力等具有针对性的，视为符合需求： 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强、经验能力完全符合得 6 分； 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一般、经验能力基本符合 4 分； 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较差、经验能力部分符合得 2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3	拟投入项目主要负责人具有高级经济师证的得 3 分；具有中级经济师证的得 1 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及近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团队人员	0-10	拟投入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资格/职称证书、履历、工作经验等进行打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强、经验丰富、职责划分全面、人员配备充足得 10 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较强，具有相关经验，职责划分较全面、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得 8 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一般、经验一般、职责划分一般、人员配备一般得 6 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较差、经验较差、职责划分较差、人员配备较差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及近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0-8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内容针对性，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完整，内容针对性强，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吸引眼球的得 8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较完整，内容针对性一般，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基本符合要求的得 6 分；

技术部分 (67分)		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一般，内容针对性较差，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部分符合要求的得 4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内容针对性，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完整，内容针对性强，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符合要求的得 7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较完整，内容针对性一般，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基本符合要求的得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较一般，内容针对性较差，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部分符合要求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内容、表述、条理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完整，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的得 7 分； 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较完整，内容较齐全、表述一般、条理一般的得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一般，内容一般、表述较差、条理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内容、表述、条理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完整，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的得 7 分； 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较完整，内容较齐全、表述一般、条理一般的得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一般，内容一般、表述较差、条理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项目制定的整体宣传效果预估情况进行打分： 阅读量等分析到位、针对性强的得 7 分； 阅读量等分析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的得 5 分； 阅读量等分析一般到位、针对性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进行打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分析到位、针对性强的得 7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分析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

			的基本符合得 5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分析一般到位、针对性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应急突发 解决方案	0-6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突击保障、突发问题解决、纠纷的响应速度、后勤保障措施以及处理等的应急预案具有可靠性和周密性，尤其重点针对网络内容应急处置方面进行打分： 应急突发解决方案完整的得 6 分； 应急突发解决方案基本完整的得 4 分； 应急突发解决方案一般的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障 方案	0-6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确保服务项目正常运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可行、全面，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硬件设备、服务配套资源的整体情况，能充分保障履约视为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得 6 分； 基本符合得 4 分； 部分符合得 2 分； 不符合不得分。
	管理制度	0-6	供应商的内部管理考核制度（包括人员考核制度、管理流程规范等方面），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视为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得 6 分； 基本符合得 4 分； 部分符合得 2 分； 不符合不得分。
	售后服务 承诺	0-6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承诺，后续服务的承诺等综合评分： 要求描述详尽、可操作性强的得 6 分； 制定的服务承诺良好得 4 分； 制定的服务承诺一般得 2 分； 未提供服务不得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甲方(承揽方):

联系人: 电话:

乙方(委托方):

联系人: 电话:

为进一步扩大嵊泗对外知名度和美誉度,围绕嵊泗重点工作,结合时政热点信息,在主流媒体刊发亮点工作和典型做法,加大宣传力度,完成在省级报刊上刊发3个整版,在省级主流新闻客户端上刊播政府宣传类稿件35篇以上,为嵊泗的招商引资、项目落地、人才引进等重要工作的开展奠定良好基础,甲、乙双方根据_____招标的结果,就专项宣传合作签署本合同。

一、合作期限

2025年 月 日至2025年 月 日止(最终以合作内容完成时间为准)。

二、合作内容

注:本项目为整体打包合作,未经双方协商一致统一,不作拆分。

三、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本金额包含履行本合同的一切费用。

2、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中标人在11月初完成1个专版及以上的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的60%。待中标人完成所有项目后经过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剩余款项。

3、甲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开户名:

账号:

四、著作权

因本合同合作项目所产生的一切知识产权和相关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出版、发行、各种形式的传播或许可他人使用之权利等)归双方所有。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获得本合同约定的费用。

2. 甲方对播出、发布的内容享有在甲方播出平台和范围中的调配权,并对播出、发布的内容有最终审核权。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素材、资料、作品等在内容、表现形式和技术标准等方面进行审查,对不符合标准的素材、资料、作品等,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出修改,在乙方作出修改前,甲方有权拒绝播放、发布,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有义务保证按约播出、发布合作内容，但对于合作内容播出、发布的具体时段及时长等具体事宜，甲乙双方应协商决定。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提供与项目相关的资料及相应的便利条件。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项目延迟或延误的，则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提供的素材、资料、作品等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不存在对著作权、肖像权等其他第三人在先权利的侵犯。乙方应向甲方出具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和用于本合同所约定用途的许可或授权等相关证明（如需）。合作内容播出、发布后凡因乙方提供的内容违背公序良俗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侵权行为而引起的法律责任概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立即采取停播、删除等措施。

6. 甲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或政策变动等因素，由此导致合作项目无法播出、发布或实际播出、发布与约定不符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支付本合同项下合作项目的相关资金（费用）。除本合同约定的费用外，甲方为履行合同义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2. 乙方应及时为甲方提供与项目相关的资料。如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准确资料导致合作内容的播出、发布延误或发生错误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3. 乙方对甲方保证，其提供的内容及资料已取得合法授权，符合我国法律法规规定，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争议，应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最终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包括甲方因此支出的赔偿费、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调查费等。

4. 乙方应为此次合作项目提供实质性便利条件。

5. 乙方保证，因乙方品牌元素本身所代表的产品或服务引发争议或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应与甲方无涉，由乙方负责解决，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6. 如乙方对甲方履行合作内容有异议的，须在合作内容约定的播出、发布时间后 15 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

7. 乙方享有本合同项目所产生的一切知识产权和相关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出版、发行、各种形式的传播或许可他人使用之权利等）。

七、共同承诺

1. 甲、乙双方分别向对方承诺，除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外，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利用对方的影响、品牌或商誉（包括但不限于使用对方名称、商标、域名、网站名称、电视频道、节目名称等）推广自己或第三人的产品或服务；未经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另一方合作伙伴或类似名义对外进行宣传，并且不得使用另一方及其关联公司、频道、频率、节目、栏目的名称、LOGO、商标或其他标识。

2. 非经一方书面许可，相对方不得将其所知悉的包括本合同在内的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本条款仍然具有法律效力。

八、保密义务

1. 除相关方作出明确书面之相反表述，甲、乙双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向另一方提供或允许另一方知悉的信息均属于该方的机密信息；

2. 无论公开的原因为何，本合同一方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和资料，从公开之日起即不再属于机密信息；

3. 非经一方书面许可，相对方不得将其所知悉的机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4. 本合同各方应负责约束其雇员同样应当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所约定的所有保密义务；

5. 一方在下列情形下披露或/和使用另一方之机密信息的，不应被视为违反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

(1) 为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所需；

(2) 国家法律强制性规定需披露的；

(3) 另一方书面允许向第三方披露的。

6.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本条款仍然具有法律效力。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1.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向甲方支付费用的，甲方有权停播合作内容，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逾期付款总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一的比例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直至乙方付清所有款项时止。

2. 除本合同所明确载明之违约行为外，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按照本合同项下所涉之总标的额的 20%承担违约金。

3. 如任何一方违约，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其纠正后 30 天内仍不能消除违约状态，则视为该方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4. 如违约方向守约方按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约定所承担的违约金数额尚不足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的，则就前述不足部分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补足。

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应按约定播出、发布合作内容。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合作内容未能按约履行，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甲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如因乙方原因或合同约定的原因导致甲方无法履行合作内容的，视为甲方已按约履行合作内容，不再予以补偿。

6. 本合同项下所约定之实际损失系指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经济利益的减损、守约方为证实违约方之违约行为所支出的各项调查取证、公证费用，守约方为寻求救济而支付的诉讼费用、律师费用、保全担保费用等。

十一、不可抗力

1. 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均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既包括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山爆发等，也包括某些社会事件，如战争、暴乱、罢工、政府命令、国家有关政策的改变等；

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立即就不可抗力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书面通知另一方，且应当在十五（15）日内向相对方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对该不可抗力事件之证明文件。待不可抗力消除后，如本合同有继续履行之可能，双方应当尽快书面确认是否恢复履行本合同下的各项义务。

十二、廉洁条款

1. 双方同意，在签署及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双方将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包括但不限于禁止与甲方所属行业相关的廉洁从业方面的法律，特别是《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从业人员廉洁行为若干规定》（下称“上述规定”）。上述规定第二条规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从业人员必须廉洁从业、做到以下“六个严禁”：

- （一）严禁从事各种有偿新闻和虚假新闻活动；
- （二）严禁参与发行量、点击量、票房、收视收听率、广告投放量等业务数据造假；
- （三）严禁违规使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资金滥发补贴、奖金、劳务费；
- （四）严禁在未实际参与创作的非职务作品中以创作者身份署名；
- （五）严禁借审批许可、评奖评估、出版发行、节目制播、广告经营、设备采购等职务便利收受管理服务单位或个人提供的钱物及其他好处；
- （六）严禁利用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资源牟利或向特定关系人输送不当利益。

任何对本条的违反将构成本合同项下的严重违约。此外，一方人员不得使用任何手段诱使对方人员违反上述规定，否则，即构成严重违约。守约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十三、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 1. 本合同的成立、生效、解释和执行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受其管辖；
- 2. 因本合同或/和本合同的履行引起的任何分歧和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约定将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本合同项下的有关事宜另行达成合意的，应当采取书面形式；该等书面文件应当作为本合同之附件，系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响应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响应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响应人地址：_____

投标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1、资格证明部份：

1.1 响应函（响应人必须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响应截止时间进行计算）、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情况进行书面承诺）；

1.2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1.3 响应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页截图；（具体以开标现场网页查询结果为准。）

1.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1.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和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文件。

2、商务技术文件：

响应人自评表

2.1 响应人企业业绩复印件；

2.2 响应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2.3 服务方案

2.4 对重难点及应对措施

2.5 合理化建议

2.6 优惠服务承诺

2.7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和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文件。

3、响应报价文件：

3.1 开标一览表；

3.2 最终响应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3.3 响应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响应人自评表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自评分	页码
商务技术分 (90分)	商务部分 (23分)	企业业绩	0-1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具有宣传策划活动业绩的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注：提供业绩合同，否则不得分。		
		企业实力	0-3	供应商具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的得 3 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团队人员	0-6	根据拟投入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经验能力等具有针对性的，视为符合需求： 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强、经验能力完全符合得 6 分； 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一般、经验能力基本符合 4 分； 项目负责人的专业性较差、经验能力部分符合得 2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3	拟投入项目主要负责人具有高级经济师证的得 3 分； 具有中级经济师的得 1 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及近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团队人员	0-10	拟投入团队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资格/职称证书、履历、工作经验等进行打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强、经验丰富、职责划分全面、人员配备充足得 10 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较强，具有相关经验，职责划分较全面、人员配备基本合理得 8 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一般、经验一般、职责划分一般、人员配备一般得 6 分； 团队人员专业性较差、经验较差、职责划分较差、人员配备较差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及近 3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0-8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内容针对性，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完整，内容针对性强，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吸引眼球的得 8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较完整，内容针对性一般，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基本符合要求的得 6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宣传方案一般，内容针对性较差，创作		

技 术 部 分 (67 分)				主题及话题设置部分符合要求的得 4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内容针对性，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完整，内容针对性强，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符合要求的得 7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较完整，内容针对性一般，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基本符合要求的得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客户端的推广方案及宣传计划较一般，内容针对性较差，创作主题及话题设置部分符合要求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内容、表述、条理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完整，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的得 7 分； 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较完整，内容较齐全、表述一般、条理一般的得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新媒体短视频宣传方案一般，内容一般、表述较差、条理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内容、表述、条理进行打分： 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完整，内容齐全、表述准确、条理清晰的得 7 分； 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较完整，内容较齐全、表述一般、条理一般的得 5 分； 供应商提供的动态宣传方案一般，内容一般、表述较差、条理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项目制定的整体宣传效果预估情况进行打分： 阅读量等分析到位、针对性强的得 7 分； 阅读量等分析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的得 5 分； 阅读量等分析一般到位、针对性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0-7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进行打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分析到位、针对性强的得 7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分析基本到位、针对性一般的基本符合得 5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后期监督及反馈方案分析一般到位、针对性较差的得 3 分； 不符合不得分。		
		应急突发解决方案	0-6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突击保障、突发问题解决、纠纷的响应速度、后勤保障措施以及处理等的应急预案具有可靠性和周密性，尤其重点针对网络内容应急处置方面进行打分： 应急突发解决方案完整的得 6 分； 应急突发解决方案基本完整的得 4 分； 应急突发解决方案一般的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障方案	0-6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确保服务项目正常运行的质量保证措施，可行、全面，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硬件设备、服务配套资源的整体情况，能充分保障履约视为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得 6 分； 基本符合得 4 分； 部分符合得 2 分； 不符合不得分。		
		管理制度	0-6	供应商的内部管理考核制度（包括人员考核制度、管理流程规范等方面），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视为符合需求： 完全符合得 6 分； 基本符合得 4 分； 部分符合得 2 分； 不符合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	0-6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承诺，后续服务的承诺等综合评分： 要求描述详尽、可操作性强的得 6 分； 制定的服务承诺良好得 4 分； 制定的服务承诺一般得 2 分； 未提供服务不得分。		

格式一

响 应 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公告（采购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响应人_____（响应人名称）
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响应报价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我方所提供的一次性服务报价均具充分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保证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合同授予资格。

4、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5、我方承诺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6、我方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依法缴纳了税收（投标截止时间进行计算），社会保障资金记录良好。

7、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8、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响应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9、我方承诺至开标之日止，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响应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响应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响应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响应人名称）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投标，为我单位名义签署的投标文件及其他书面文件，负责参加开标、询标、以及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事务，我单位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为_____日历日。被授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声明。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人签名：

注：响应人法定代表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即可。

格式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5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格式五

投标人类似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合同价格（元）	使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备注
1					
2					
3					
...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项目人员一览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年龄	学历	资格证书	工作经验

注：1、后附上述人员相关证书、投标人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或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

2、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开 标 一 览 表

在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我单位针对《2025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目》项目（招标编号：ZD[2025]217）投标报价如下：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元）	备 注
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 目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方为有效；
2、如因响应人填写有误，导致无法唱标，责任由响应人自负。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一					
二					
...					
合 计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九

最终响应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全媒体宣传合作项目
最终响应报价	大写： 小写：
其他服务优惠承诺 (如有)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表不随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待磋商结束后递交最终响应报价时在系统中递交。